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6月16日以电子邮件、微信的方式送达，会议于2023年6月19日以传真表决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人，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。会议的出席人数、召集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讨论并表决，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，公司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应条款进行修改。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2023年7月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会议通知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湖南宇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6月20日